

第一章 采购公告

公开询比采购公告

本单位中标承建了 新疆电力国华新能源哈密巴里坤国能(国华)三塘湖100万千瓦新能源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标段一) 工程, 现根据工程施工需要和现场实际情况, 其中的 新疆电力国华新能源哈密巴里坤国能(国华)三塘湖100万千瓦新能源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标段一)风电机组吊装标段一专业分包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已具备采购条件, 现公开征集承包商(供应商)参加询比采购活动。

1. 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 新疆电力国华新能源哈密巴里坤国能(国华)三塘湖 100 万千瓦新能源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标段一)风电机组吊装标段一 专业分包工程;

1.2 采购人：中国电建集团重庆工程有限公司生态环境工程公司；

1.3 采购代理机构（如有）：_____ / _____；

1.4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5 采购项目概况：本项目规划装机容量为 1000MW，拟安装 100 台容量为 10MW，轮毂高度 120m 或以上的风力发电机组（最终以风电机组定标机型为准）。风力发电机组的出口电压为 1140V，风力发电机组出口的接线方式采用一机一变单元接线，升压系统拟选用 100 台 35kV 箱式变电站，高压侧以 35kV 电压等级通过电缆接入架空集电线路，通过 35kV 集电线路汇流后送到 220kV 升压汇集站母线侧，再经升压站主变升压后，以一回 220kV 线路接入三塘湖北 750kV 变电站（最终接入方式以批准的接入系统报告为准）；

1.6 采购方式：公开询比采购。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采购范围: 本次采购范围为 50 万千瓦风电机组、箱式变压器的吊装、调式、试验、验收等工, 负责分包范围内的临时设施、临水临电、工程验收、协调、安全文明施工(安全文明施工包括但不限于: 现场宣传与设施费、场地与材料管理、各类配套设施、环境保护、安全防护及教育培训、各类安全设施与安全视频监控系统、安全标志、应急管理成品保护等, 满足现场安全文明生产要求), 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设备采购工作:

风机、塔筒、锚栓、箱变、低压电缆及电缆头为甲供设备，由采购人负责采购，不计入投标报价。除甲供设备材料外电缆附件、防火及封堵材料等由承包商（供应商）采购，承包商（供应商）负责自行采购设备的质量控制及进场检验检测。

(2) 工程施工:

(1) 风力发电机组安装（包括塔筒、轮毂、桨叶、机舱及附属设备等的卸车、保管、施工现场内运输牵引配合、二次搬运（若有）、现场组装、安装）。机组及塔筒车板机位交货，若堆场交货由乙方配合进行二次倒运，供货时间需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具体确定。

(2) 风机变压器安装 (含卸车、保管、施工现场内运输牵引配合、二次搬运、安装、本体调试、

分系统调试、特殊试验）。

(3) 主机至风机变压器低压电缆敷设（含电缆终端头安装、电缆防火封堵并提供电缆试验、特殊试验等）。

(4) 负责风机变压器除厂家负责的工作以外包括但不限于：单体调试、调试试验、分系统调试、变压器油取样试验、特殊试验、整套启动调试、配合箱变的送电和风机设备厂家调试以及有关的技术服务。

(5) 风机安装工程每个作业面需投入一台主吊及配套辅助吊车和相关管理和吊装作业人员。如工期节点滞后，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方增加吊车数量、管理团队及人员，直至满足工期节点的要求，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总价中，承包商（供应商）不得要求额外支付费用。

2.1.1 标段划分：标段一负责 T61, T62, T43-T45, T27, T28, T1, T3-T19, 25 台风电机组及箱变吊装；标段二负责 T2, T20-T26, T29-T36, T46-T54, 25 台风电机组及箱变吊装，若有分界点冲突，以采购人解释为准。

各标段具体范围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除工程量清单中标注的由甲方供应外，其余界面分界点以内满足工程需求的全部设备及材料均由乙方负责。甲供设备需由乙方负责接卸、二次倒运（若有）、收货并妥善保管。

2.2 计划工期（工程）/交货期（货物）/服务期限（服务）：

总工期：365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6-10-10 竣工日期：2027-9-30

2027 年 1 月 30 日完成 15 台吊装。

实际开工日期以采购人通知为准，工期如有变动，乙方必须按变更后的网络进度计划要求完成，并且须满足采购方与业主要求，由此引起的费用增减不作调整；

2.3 建设地点（工程）/交货地点（货物）/服务地点（服务）：新疆哈密巴里坤三塘湖；

2.4 质量要求（工程）/货物质量标准或主要技术性能指标（货物）/服务质量要求或服务标准（服务）：本工程质量标准必须全面达到采购单位与项目法人签订的总承包合同所要求的关于本工程的所
有技术质量标准，必须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地方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

2.5 标段/标包划分：两个标段；

2.6 其他补充（如有）：本工程划分为 2 个标段，供应商可同时对本分包项下两个标段进行投标，
但同一供应商在本分包范围内最多只能中标 1 个标段。

3. 承包商资格要求

3.1 本次采购要求承包商（供应商）依法设立、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且其资质、财务、业绩、信誉，并在人员、业绩、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的相应能力。

3.1.1 资质要求：具有相应资格要求且在有效年限内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本工
程要求承包商（供应商）同时具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承装类三级、承修类三级、承试类三级
及以上电力设施许可证、特种工程专业承包资质（载明：特殊设备起重吊装）。本项目所投入的起重
机械设备，须配备持有有效特种作业证书的专业安拆作业人员，起重设备进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检测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7. 其他

_____ /

8.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 中国电建集团重庆工程有限公司 xxx 公司

地 址： 重庆市南岸区南坪金子村 101 号

联 系 人： 潘 越

电 话： 15922896799

电子邮件： 461850845@qq.com

邮 编： 400060

9.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9.1 如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按本公示公布的联系方式向采购人反馈。

9.2 异议须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且须实名形式并加盖单位公章。

10. 纪检监察机构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电建集团重庆工程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023-62600105）提出投诉。

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 _____（盖章）

日期： 2026 年 1 月 15 日

